

草稿

《 2010 年香港大學(修訂)條例草案 》

委員會審議階段

由李國寶議員動議的修正案

<u>條次</u>	<u>建議修正案</u>
5(1)	在英文文本中，刪去 “protection on termination” 而代以 “protection against termination” 。
5(2)	於 “即准沿用該名銜” 後加入 “及繼續享有教師地位” 。